

哥林多前書第 7-8 章

恰克 史密思牧師 (各各他教會)

現在我們翻開聖經到哥林多前書第七章。

哥林多教會亂七八糟。有許多的問題，是一些屬肉體的問題。教會裏有紛爭，有人說他們是屬磯法的，或屬彼得的，其他的說他們是屬保羅的，還有的說他們是屬亞波羅的。他們彼此爭訟到地上的法庭。保羅收到報告，於是寫信給他們。但是基本上他寫信的目的是要回答某些他所收到的信的問題。第七章保羅以回應他們的信和他們所問的問題來開始。

我們須要了解哥林多這裡的真實情況和背景。哥林多是一座充滿異教的都市。在哥林多的城裏有一座希臘愛神亞富羅底特的大神殿，神殿的祭司是娼妓。娼妓的所得用來支持神殿的禮拜。

在這城中，神有許多的子民。當保羅在哥林多的時候，主鼓勵他說，“在這座城中我有許多子民。”保羅在這裡建立教會。但是像我說的，教會亂七八糟。

他們有許多怪異的教導和教義。他們以為身體完全邪惡，因此有兩種不同的態度。第一，因為身體是完全邪惡，所以你怎麼處置你的身體都無所謂，沒有關係。只有你的靈才算數。因此你能隨心所欲地處置你的身體。你能用你的身體行淫或做任何你想要的事情，因為無論如何身體是完全邪惡的，所以如何處置你的身體都無所謂。另一個和此態度相同基礎的說法是不應該用你的身體做任何屬血氣的事，即使你已婚，你應該限制與你妻子發生關係，因為身體的每件事都是邪惡的，所有的衝動和慾望都是邪惡的，這是趨於禁慾主義的第二種態度。

在第七章，保羅對於這個問題：我是否應該結婚，或“如果我已婚，我和我的妻子該有親密的關係嗎？”有所回應。於是他在第七章開始講：

論到你們信上所提的事，我說男不近女倒好。但要免淫亂的事，男子當各有自己的妻子，女子也當各有自己的丈夫。(哥林多前書 7:1-2)

試著過獨身的生活是不自然的，保羅也承認這點。如果你不近女色，雖是好的，但仍然是不自然的狀況。因此每個男人應該

有妻子，而且每個女子應該有丈夫。

有趣的是聖經不曾說保羅結過婚，但是很明顯地我覺得他結過婚。第一，他是個拉比。依照猶太人的法律，每個男人應該結婚並且有孩子。因為神說要多結果子和繁殖。他們覺得每個男人應該實現神的命令。如果你沒有孩子，實際上你是在殺害你的子孫。保羅身為拉比，正如他說的“關於法律的公義，我是無可指責的”，不用懷疑他應該結過婚了。同時他也是公會的一個會員。像法官那種類別的，會員的條件是他要已婚，因為他們理解如果一個男人是已婚的，他會仁慈。至少認為他會比較了解。

有問題了，那保羅的妻子發生了什麼事？有兩種可能。一是她死了，但另一個可能比較正確的說法是她離開了他。這是一般教會傳統的說法。

第七章這裡所寫的，在第二十九節引出這樣的想法，就是時候不多。保羅感受主很快就要回來，因為時候不多，所以他給這樣的婚姻指導。如此看來，他好像不鼓勵結婚，但若真是如此，全是出於他“時候不多”的想法。我們真的沒有時間結

婚。但是，爲了避免淫亂男子應該各有自己的妻子，女子也當各有自己的丈夫，尤其是在哥林多這樣的環境之下。

丈夫當用合宜之分待妻子，妻子待丈夫也要如此。妻子沒有權柄主張自己的身子，乃在丈夫。丈夫也沒有權柄主張自己的身子，乃在妻子。(哥林多前書 7:3-5)

夫妻不可彼此虧負，除非兩相情願，暫時分房，爲要專心禱告，以後仍要同房，免得撒但趁著你們情不自禁，引誘你們。(哥林多前書 7:5)

保羅在這裡宣告婚姻裡的性關係是適當的，妻子應該尋求滿足丈夫，而且丈夫也應該尋求滿足妻子。除非兩廂情願，不要分房。唯一要暫時分房是爲了要專心禱告，因爲誘惑實在太大。壓力實在太大。

我說這話，原是准你們的，不是命你們的。我願意眾人像我一樣。只是各人領受神的恩賜，一個是這樣，一個是那樣。我對著沒有嫁娶的和寡婦說，若他們常像我就好。(哥林多前書 7:6-8)

保羅當時是單身的，他主張他不結婚，但是他認同這在某種程

度上是神的恩賜。

耶穌談論那些今生不論婚嫁的。有些是被神呼召。之所以如此是爲了神國的緣故。保羅有這恩賜，而且承認它是神所賜的，人可以因著正常的生理要求而結婚。沒有性的生活是反自然的。它是第四樣我們強烈的肉體需求，在空氣，口渴和飢餓之後。它的排名很前面。如果一個人沒有強烈的性需求，這表明神可能已經拿走了它，爲了使這人作爲神的一個器皿，像保羅說的，當人結婚的時候就會關心彼此。

婚姻確實呈現出全然不同的情況。在我結婚之前，我能自由地橫越美國旅行。我所需要的只是一袋杏子，就能走了。我只需停車加油。我從不停在餐廳。我直接去我想去的地方。在我結婚之後變得不同了。我們從鳳凰城回家，我的妻子說，“親愛的，我想要喝一杯咖啡！”我又開過另外一家咖啡店，她說：「親愛的我要喝咖啡。」當我又多開過多一家咖啡店，我感覺她的腳好像在猛踩煞車似的，有被丟出擋風玻璃外的可能。我知道她的意思，我們停在一家咖啡店，這對我來說是浪費時間。

但是正如保羅說的，如果你已婚了，你不會真的那麼關心主的事情，你關心你的妻子，你要怎樣作才能使她高興，既然你已經和她住在一起了。你想使她完全高興。那是正確的。保羅說，如果你有這恩賜是好的。過像我一樣的生活。那沒有嫁娶的和寡婦，若她們常像我就好。

倘若自己禁止不住，就應該嫁娶。與其慾火攻心，倒不如嫁娶為妙。至於那已經嫁娶的，我吩咐他們，其實不是我吩咐，乃是主吩咐，妻子不可離開丈夫。若是離開了，不可再嫁。或是仍同丈夫和好。丈夫也不可離棄妻子。(哥林多前書 7:9-11)

這當然是耶穌基督的教導。所以保羅說，其實這不是我的吩咐，乃是主的吩咐。

對其餘的人，我說，(哥林多前書 7:12)

主沒有特別講述明顯地在這些爭論點中說什麼，因此現在保羅以使徒的身分來說。

(對其餘的人，我說)，不是主說：倘若某弟兄有不信的妻子，妻子也情願和他同住，他就不要離棄妻子。妻子有不信的丈夫，丈夫也情願和他同住，她就不要離棄丈夫。因為不信的丈

夫就因著妻子成了聖潔，而不信的妻子也因著丈夫成了聖潔。不然你的兒女就不潔淨；但是如今他們是聖潔的了。(哥林多前書 7:12-14)

那麼不管丈夫或妻子，要使家成爲聖潔的環境，使兒女得以被遮蓋。

許多次我被問及關於孩子死後的命運，更常被問到教會被提的問題，或當教會被提時小孩子會全部被提嗎？我能向得救父母的孩子保證，他們在一個或兩個信主的父母所保護下蒙福。我對未信的父母沒有相同的保證。我個人感覺因爲小孩他們還沒到自己負責任的年紀，神會憐憫恩待他們。而且我強烈的相信神的正義和神的公平。雖然我沒有強而有力的聖經作爲基礎，我沒有找到任何經節說所有的孩子會被提，或所有的孩子死時會得救。但我們確實相信若有信主的丈夫或妻子的孩子就會如此。我的感覺是爲什麼要活在層層問題之下呢？爲什麼擔憂呢？只要接受主而且認識祂。但是我們確實知道只要有信主的父母的家庭，有一個是信徒，家裏就會潔淨。

倘若那不信的人要離去，就由他離去罷。無論是弟兄，是姐

*妹，遇著這樣的事，都不必拘束。神召我們原是要我們和睦。
(哥林多前書 7:15)*

如果你接受耶穌基督的這件事上，你的丈夫或你的妻子不能接受，他們說，“我不為此事跟你爭吵。我不能容忍你。我不能與你同住。”那就讓他們分離吧。因為你不在捆綁中。你不必為了和他們持續這樣的情況被捆綁。讓他們分開。神召我原是要我們和睦，而不是在婚姻中鬥爭。

你這作妻子的，怎麼知道不能救你的丈夫呢？你這作丈夫的，怎麼知道不能救你的妻子呢？只要照主所分給各人的，和神所召各人的而行。我吩咐各教會都是這樣。(哥林多前書 7:16-17)

現在保羅談到你被神呼召時的背景。

有人已受割禮蒙召呢？就不要廢割禮。有人未受割禮蒙召呢，就不要受割禮。受割禮算不得甚麼，不受割禮也算不得甚麼，只要守 神的誠命就是了。各人蒙召的時候是甚麼身分，仍要守住這身分。(哥林多前書 7:18-20)

當神拯救你的時候，你是未受割禮的異教徒嗎？不要被受割禮

的猶太人的權力所煩擾。持守你蒙召時的身份。

你是作奴隸蒙召的麼，不要因此憂慮。(哥林多前書 7:21)

當神召你的時候，若你是個奴隸，不要擔心。

若能以自由，就求自由更好。因為作奴僕蒙召於主的，就是主所釋放的人。(哥林多前書 7:21-22)

就人而言你仍是僕人，但你是自由的，你是神所釋放的人。

作自由之人蒙召的，就是基督的僕人。(哥林多前書 7:22)

那麼，我什麼時候蒙召就什麼時候遵守那個呼召。不要試著在你成為基督徒之後作重大的變動，除非你的生活或你的職業是完全地與基督徒的原則相違背，以致你不得不離開。

你們是重價買來的，不要作人的奴僕。(哥林多前書 7:23)

如果你是人的奴僕，你要明白其實你是耶穌基督的僕人。所以基本上，不管我們在什麼情形下全是耶穌基督的僕人。

弟兄們，你們各人蒙召的時候是甚麼身分，仍要在神面前守住這身分。論到童身的人，我沒有主的命令，但我既蒙主憐恤，能作忠心的人，就把自己的意見告訴你們。(哥林多前書 7:24-

25)

我們在這裡，有三個可能的解釋。第一個是：保羅向有女兒是處女的父親說話。而且他正在處理是否允許你的女兒結婚。

第二個是以文化的眼光來看，那些住在一起甚至睡在一起的，但是沒有性生活的關係。它是試婚型無性的生活，看看是否能相處在一起，但是不起始於一段生理上的關係。這是當時哥林多的習俗。

第三個想法是已經確實結婚的人，感覺比較屬靈甚至在婚姻中不要有性的生活。我個人認為保羅指的是第三種狀況。語言間有些預先排除父親有一個處女的女兒想給她婚姻的可能。我認為這裏指的是第三種想法，我們更屬靈的觀念，我們不需要有性。是的，我們已婚，但是我的妻子仍然是個處女。好怪異。我不能接受，這是我感受保羅在這裏所討論的爭論點。

*因現今的艱難，據我看來，人不如守素安常纔好。你有妻子纏著呢，就不要要求脫離。你沒有妻子纏著呢，就不要要求妻子。
(哥林多前書 7:26-27)*

保羅所說的是在時間很短的情況之下。稍後他寫信給以弗所教

會，明白耶穌的來臨明顯地不是立即發生，所以他用婚姻關係來比喻基督和教會間存在的美麗深層關係，而且描述它是在最美的關係。

那麼你有妻子纏著，就不要求脫離。你沒有妻子纏著，就不要求妻子。(哥林多前書 7:27)

你若娶妻，並不是犯罪。處女若出嫁，也不是犯罪。然而這等人肉身必受苦難，我卻願意你們免這苦難。(哥林多前書 7:28)

他是說婚姻不是必勝。你可能在婚姻裏遭受苦難。

弟兄們，我對你們說，時候減少了。從此以後，那有妻子的，要像沒有妻子。(哥林多前書 7:29)

上下文來看，已婚的人關心世上的事，要怎樣讓他的妻子高興。若是未婚者，只要尋求神的喜悅。所以，當他說他們是已婚的，卻好像不是已婚，他是說人應該關心如何討神歡喜。這才是人的首要關心。

哀哭的，要像不哀哭。快樂的，要像不快樂，置買的，要像無有所得。要像不用世物，因為這世界的樣子將要過去了。(哥林多前書 7:30-31)

時間不多了。是說我們真的沒有時間忙於婚姻關係。我們沒有時間沉迷於憂傷和悲傷中。我們沒有時間參加宴會和嚮宴。我們沒有時間積聚財產。我們活在世界上，不要亂活。要活用它。做你該做的事，但是不要過度沉迷於世界裏，因為這世界將要過去，立刻就過去了。

保羅當時的年代，社會現象惡化，他發出警告。時間不多了，這世界快速過去，我們真的沒有時間浪費在這些無關緊要的事上。

我願你們無所挂慮。完全的關心是比較好的方式來了解這點。你們從充滿挂慮或煩惱中得自由。

沒有娶妻的，是為主的事挂慮，想怎樣叫主喜悅。娶了妻的，是為世上的事挂慮，想怎樣叫妻子喜悅。婦人和處女也有分別。沒有出嫁的，是為主的事挂慮，要身體靈魂都聖潔。已經出嫁的，是為世上的事挂慮，想怎樣叫丈夫喜悅。我說這話，是為你們的益處。不是要牢籠你們，乃是要叫你們行合宜的事，得以殷勤服事主，沒有分心的事。(哥林多前書 7:32-35)

他只是說全然獻身服事主，妻子可能是個障礙，阻礙。你必須

把她考慮進去而且你在意的是討她高興。這是恰當的。我們應該關心如何討我們的太太高興。而你的太太也應該關心如何討先生的高興。我們需要認真考慮這件事情。它是恰當合宜的。是正確的。

再一次我認為男人必須有恩賜才能過單身生活。如果神沒有把此恩賜給你，像聖經說的，找個妻子是件好事並且討主喜悅。保羅所講的觀念是時間不多了，我們已經沒有時間煩惱這些事。這可能是我們目前面臨的情況，臨到世代的末日一樣。然而，聖經並不是說對婚姻絕望。這確實是神對人的計畫和目的。它是自然的事。不結婚是不自然的。

若有人以為自己待他的女兒不合宜，女兒也過了年歲，事又當行，他就可隨意辦理，不算有罪，叫二人成親就是了。倘若人心裡堅定，沒有不得已的事，並且由得自己作主，心裡又決定了留下女兒不出嫁，如此行也好。(哥林多前書 7:36-37)

沒有不得已的事，。是一個重要的句子

並且由得自己作主，心裡又決定了留下女兒不出嫁，如此行也好。這樣看來，叫自己的女兒出嫁是好。不叫她出嫁更是好。

丈夫活著的時候，妻子是被約束的。丈夫若死了，妻子就可以自由，隨意再嫁。只是要嫁這在主裡面的人。然而按我的意見，若常守節更有福氣。我也想自己是被神的靈感動了。(哥林多前書 7:37-40)

按我的意見，她保持單身會比較快樂。這是有趣的情形。必須以哥林多當時的狀況來看，及保羅說時間有限，近乎結束的觀念來看。

第二個爭論點論到祭偶像之物，我們曉得我們都有知識。但知識是叫人自高自大，惟有愛心能造就人，但知識和愛是對敵的。當時有個問題就是拜偶像很普遍，在市場買到的肉大部份是被祭過偶像的。屠宰過的肉，人們會拿一部份獻祭給他們的神，祭司得到另外一部份，其餘的歸還給人，通常剩餘的會被拿到市場賣。

當時許多基督徒良心不安，不想吃已被奉獻異教的祭肉。這真的困擾他們。但是在哥林多有些人吹噓他們的知識，說偶像只是一塊石頭而不是個神，他們以為這兩者間沒有任何的不妥。我以為這沒有什麼不妥，因此我能吃那獻異祭的肉，不受困

擾。

保羅陳述這自以為聰明的人，因為他們的知識，使軟弱的弟兄不愉快。

論到祭偶像之物，我們曉得我們都有知識。但知識是叫人自高自大，惟有愛心能造就人。(哥林多前書 8:1)

一個十分軟弱，另外一個十分堅固。

若有人以為自己知道甚麼，按他所當知道的，他仍是不知道。(哥林多前書 8:2)

這是千真萬確的。自認知道最多的通常知道最少，因為你知道愈多，你知道你不曉得的愈多。

莎士比亞說，“可憐的人啊，他知道愈多，便愈無知。”你最知道什麼？哪一個領域的知識你最在行，科學，數學，還是語言學？假設說你精通的領域是科學。你知道多少已知的科學嗎？如果說你精通於數學。你知道多少已知的數學？我精通於聖經，但我告訴你我所不知道的部份比我所知的還要多很多。我自己知道我不曉得的。我也知道有許多該曉得的我一點也不知道。

自高自大的人，他會說，“嗨，我是個專家，我能給你所有的答案。”其實他知道得最少。如果任何人認為他知道任何事。那他什麼都不知道，因為如果他真的知道，他不會誇口的。如果你自以為你知道，這表示你並不太知道。可憐的人啊，自以為聰明，實為愚拙。

若有人愛神，這人乃是神所知道的。論到吃祭偶像之物，我們知道偶像在世上算不得甚麼。也知道神只有一位，再沒有別的神。雖有稱為神的，或在天，或在地。就如那許多的神，許多的主。然而我們只有一位神，就是父，萬物都本於他，我們也歸於他。並有一位主，就是耶穌基督，萬物都是藉著他有的，我們也是藉著他有的。(哥林多前書 8:3-6)

因此我們知道這些偶像算不得什麼。我們知道只有一位真的永生的神，一位主。

但人不都有這等知識。有人到如今因拜慣了偶像，就以爲所吃的是祭偶像之物。他們的良心既然軟弱，也就污穢了。(哥林多前書 8:7)

哥林多的環境，是處於異教的環境。你生長於拜偶像和吃拜偶

像神殿裏的肉的環境中。殿裡有餐廳，而且他們在儀式中獻肉作為拜偶像的祭物，然後烤它，你進去吃神殿的肉，敬拜偶像。

你已接受耶穌基督作為你的主和救主，但是在長久吃這些拜偶像的祭肉和異教的習慣中，你一直感到困難，因為長久下來吃這些祭物好像在拜這些偶像，所以作為基督徒，你良心軟弱了。不安它使你困擾。所以保羅說，“如今他們的意識受困擾，他們的良心既然軟弱，也就污穢了。

其實食物不能叫神看中我們。因為我們不喫也無損，吃也無益。(哥林多前書 8:8)

吃肉或不吃肉和我的靈性或我和神的關係完全一點也不相干。更進一步說。

只是你們要謹慎，恐怕你們這自由，竟成了那軟弱人的絆腳石。若有人見你這有知識的，在偶像的廟裡坐席，這人的良心，若是軟弱，豈不放膽去吃那祭偶像之物麼？(哥林多前書 8:9-10)

我覺得有時喝一杯馬丁尼酒也沒有什麼錯。這只是一個假設，

因為我確實感覺有錯。我在此事上良心有軟弱。但是假設說，我喝了一杯酒，因為從口入的，不會污穢人，而是從口出來的會污穢人。因此我感覺我能喝。不幸地許多出名的服事者也如此認為，他們想他們有自由能喝。這樣說好了：若我是他們當中的一個，如果我想喝的話，我感覺我有極大的自由能喝酒，這裡有一個酒鬼接受了耶穌基督，才從他的酒癮中釋放出來，他走進一家餐廳，而坐在酒吧台的正是我，恰克 史密斯。

嗨，他是我的牧師。如果牧師能喝，我想我喝也沒有什麼關係，然而他知道他錯，因為他知道他的問題，但是他不管喝了，因為他看見我喝酒跟著我喝，卻使他的良心苦惱。我說，“我屬靈的知識。”我說我有自由等等。實際上因為我運用我的知識或自由，我成為毀壞這軟弱弟兄的器皿。

因此基督為他死的那軟弱弟兄，也就因你的知識沉淪了。你們這樣得罪弟兄們，傷了他們軟弱的良心，就是得罪基督。所以食物若叫我弟兄跌倒，我就永遠不吃肉，免得叫我弟兄跌倒了。(哥林多前書 8:11-13)

那是愛，是行在愛中，愛能建造。知識卻自高自大。這是哥林

多人的情況。他們進入偶像神殿，在那裡他們買到好的價格和好的烤肉，他們會說這些偶像沒什麼，我們能進去吃。所以他們進去吃。但是軟弱的弟兄真的受此困擾，看見他們在偶像中坐下吃肉，使他們困擾。但是他們想教會的執事，或長老，能這麼做，我猜想，我也能這麼做。但是他們做不下去。

你真的不能違背良心。我不管什麼人告訴你。對他而言這事是錯的，對他就是錯的。你最好順從你的良心，因為如果你不順服，你會處於麻煩之中。

心理學家誤認為他們能改變人的良知。我不在談話中尋求改變人們真心的良知。我有時知道這是他們自己的良知，或是某事某人加在他們身上的。如果這是他們的良知，雖然有些怪異，我不會試著要他們在交談中說出來。我不會說，“嗨，那是愚蠢的。”或“那是怪異的。”若一個人真的作某事，覺得良心不安，他們最好就不要做，因為你若違背良心去作你會付出代價。因此，我不應該，炫耀我的自由，使其他人也大膽做相同的事。

當他們做了，他們的良心受到困擾而遠離主，我真的就敗壞這

位比較軟弱的弟兄，因著我強調我在耶穌裏的自由。那不是行在愛中。如保羅說的，愛是甚至不吃肉，如果這會使軟弱的弟兄跌倒。那麼，在愛中，我尋求不冒犯人。

這個有個限制。有些人覺得在海邊沐浴是種冒犯。他們感覺到海灘是一種罪。某些人在他的主觀意識裏對於海灘上有行行色色的人，會使罪污染海灘而強烈地排斥那個地方，這不意味著海灘會絆倒這些人，我們就不去海邊衝浪嗎，而是這些容易被絆倒的人，應該不要到那種地方去。但是不要刻意地炫耀你的自由，因為那不是行在愛中，對於炫耀你的自由此事必須謹慎。

保羅說，“你有自由，將它藏在心中。不要使它成爲絆腳石，要行在愛中。“有知識是好的，求知是好的，得以釋放也是好，但是知識可能使你變得自高自大，我們應該尋求建造。愛的建造。尋求在耶穌基督的愛裏彼此建造。

父啊，我們請求你幫助我們能行在愛中，關心那些在信仰中比較軟弱的人。我們祈求，主啊，彼此幫助，彼此建造。主啊，幫助我們使你自己的話，能實際用於我們生活中。奉主耶穌的

名，我們禱告，阿們！

願主與你同在，祝福你而且保守你在他的愛中，讓聖靈充滿你，以他的話語來帶領你，堅固你與他的同行和他的相交。願你這星期進入愛和擁有聖靈的能力做善工，知道我們都是耶穌基督的僕人。願我們討祂歡喜來報答他。